

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建设项目概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建设项目概算审核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：李先生 联系电话：0753-2762716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	1.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。 2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。 3.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，需承诺具备概算审核业务能力。
5	服务内容和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项目占地规模约113550平方米，建筑面积约113550平方米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1、村内道路改造约38500平方米，“三线”整治约48800米，村庄环境整治提升约69500平方米，路基加固约2500立方米。2、改造2个停车场约3300平方米，改建2个生态停车场约4000平方米、新增约70个新能源充电桩及配套4台变压器，新增路灯约750杆。3、对原大黄小学进行改造，建设为集金柚初加工、分拣、仓储、生态停车于一体的金柚产业公共服务基地5650平方米。4、对现有平台引入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，搭建乡村“数字大脑”平台。5、对原松口镇“雪亮工程”进行补点扩面增加约250个平安视频监控设备。 2. 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送审资料文件进行概算审核服务，并出具完整的概算审核资料。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报下浮率 (10.00%-20.00%)。 3. 计价标准: 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印发的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(粤价函[2011]742号)中的收费标准计收, 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 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 通过诉讼 (或仲裁) 的方式解决。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, 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, 该条款无效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 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 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采购单位: 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人民政府

日期: 2026年9月23日

